

历史·田野
丛书

从“异域”到“旧疆”

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
制度、开发与认同

温春来 著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历史·田野
丛书

从“异域”到“旧疆”

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
制度、开发与认同

温春来 著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Copyright © 2008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版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从“异域”到“旧疆”：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制度、开发与认同 / 温春来著.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8.6

(历史·田野丛书)

ISBN 978-7-108-02861-7

I. 从… II. 温… III. 政治制度—历史—研究—贵州省—宋代～清代 IV. 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12305 号

责任编辑 杜 非

封面设计 罗 洪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邮 编 100010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8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08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35 毫米 × 965 毫米 1 / 16 印张 24

字 数 330 千字

印 数 0,001 — 5,000 册

定 价 32.00 元

走向历史现场

陈春声

1939年，从日本学习社会学归国不久的傅衣凌，在距福建永安县城十多里黄历乡的一间老屋，无意中发现了一大箱民间契约文书，自明代嘉靖年间至民国有数百张之多。他仔细研读了这些契约，在此基础上，写出了在学术史上影响深远的《福建佃农经济史丛考》。在该书中，傅先生强调民间文书的收集和整理对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的重要价值，指出在进行“农村的经济小区的研究”时，应“不放弃其对于中国社会经济形态之总的轮廓的说明”，反对“以偏概全”，表达了建立中国社会经济史“总的体系”的追求，颇具概括性地呈现了他一直坚持的关于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方法的基本理念。在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的方法论上，傅先生一直强调“把活材料与死文字两者结合起来”的研究方法，包括了社会经济史研究者要在心智上和情感上回到历史现场的深刻意涵。正是这种把文献分析与实地调查相结合，“接触社会，认识社会”，“以民俗乡例证史，以实物碑刻证史，以民间文献证史”，努力回到历史现场的研究方法，使傅衣凌先生成为中国社会经济史学科重要的奠基者之一。

也是在1939年，中国社会经济史学科另一位重要的奠基者梁方仲教授，正在陕甘宁三省进行为期八个月的农村调查。梁先生受过严

从「异域」到「旧疆」：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制度、开发与认同

格的经济学和社会学训练，以研究明代赋役制度著名。他对历史上经济问题的关注，植根于对现代中国农村社会问题的深切关怀之中。在具体的研究实践中，他重视社会调查，曾多次深入农村调查土地关系和农民田赋负担问题。他是“利用地方志资料来研究王朝制度与地方社会的学者中最为成功的一位”，也特别重视民间文献在社会经济史研究中的价值。梁方仲先生致力于各种公私档案的收集和解读，力图在整理、辨析、解读官方数字的基础上，结合对纳户粮米执照与土地契约等票据文书的考释，为后人提供逐步深入揭示社会经济事实的一条路径。

事实上，在中国近代人文社会科学的奠基时期，在与傅衣凌、梁方仲先生同时代的一批眼界开阔、学识宏博的学者身上，基本上看不到画地为牢的学科偏见。对他们来说，跨学科的综合研究是一个自然的思想过程。以梁方仲先生长期任教的岭南大学和中山大学为例，傅斯年等先生 20 世纪 20 年代在这里创办语言历史研究所，就倡导历史学、语言学与民俗学、人类学相结合的研究风格，并在研究所中设立人类学组，培养研究生，开展民族学与民俗学的调查研究，顾颉刚、容肇祖、钟敬文等先生开展具有奠基意义的民俗学研究，对民间宗教、民间文献和仪式行为给予高度关注，他们所开展的乡村社会调查，表现了历史学和人类学相结合的研究特色；杨成志、江应梁等先生，以及当时任教于岭南大学的陈序经先生等，还在彝族、傣族、瑶族、水上居民和其他南方不同族群及区域的研究方面，做了许多具有奠基意义的努力。在这些研究中，文献分析与田野调查的结合，表现得和谐而富于创意，并未见后来一些研究者人为制造的那种紧张。

在这里回顾这些令人难以忘怀的往事，是为了表达一个期望，即希望这套丛书的编辑和出版，能够成为一个有着深远渊源和深厚积累的学术追求的一部分。丛书所反映的研究取向，应该说是学有所本的。丛书的编者和作者们，从许多前辈学者的具体的研究作品中，获益良深。他们也因此相信，在现阶段要表达一种有方向感的学术追求，最好的方法不是编撰条理统系的教科书，而是要提交具体的有深

度的研究作品，供同行们批评。

他们相信，在现阶段，各种试图从新的角度解释中国传统社会历史的努力，都不应该过分追求具有宏大叙事风格的表面上的系统化，而是要尽量通过区域的、个案的、具体事件的研究表达出对历史整体的理解。他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要达成这样的目的，从一开始就要追求打破画地为牢的学科分类，采取多学科整合的研究取向。应努力把传统中国社会研究中社会历史学和文化人类学等不同的学术风格结合起来，通过实证的、具体的研究，努力把田野调查和文献分析、历时性研究与结构性分析、国家制度研究与基层社会研究真正有机地结合起来，在情感、心智和理性上都尽量回到历史现场去。在具体的研究中，既要把个案的、区域的研究置于对整体历史的关怀之中，努力注意从中国历史的实际和中国人的意识出发理解传统中国社会历史现象，从不同地区移民、拓殖、身份与族群关系等方面重新审视传统中国社会的国家认同，又从无时无刻不在、无处不在的国家制度和国家观念出发理解具体地域中“地方性知识”与“区域文化”被创造与传播的机制。

这套丛书最容易引人注目的特点之一，是大量的地方文献、民间文书和口述资料的收集、整理和利用。这样的工作，不仅具有在现代化和城市化的历史背景之下“抢救”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价值，具有学术积累的意义；更重要的是，丛书的编者相信，在此基础上，建立并发展起有自己特色的民间与地方文献的解读方法和分析工具，是将中国社会史研究建立于更坚实的学术基础之上的关键环节之一。正如收入这套丛书的许多著作所反映出来的，经过几代学者的不懈努力，已经发展出一套较为系统的解读乡村社会中各种资料的有效方法，包括族谱、契约、碑刻、宗教科仪书、账本、书信和传说等，这种或许可被称为“民间历史文献学”的独具特色的学问和方法，是传统的历史学家、人类学家或汉学家都没有完全掌握和理解的。在某种意义上，这也是这套丛书的编者一直保持其学术自信心和创造力的最重要基础之一。

这套丛书追求通过区域的、个案的、具体事件的研究表达出对

从「异域」到「旧疆」：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制度、开发与认同

历史整体理解的学术风格，结果，就有必要就“区域研究”的问题多谈几句。特别是要就这样的取向，表达某种反省和自我批判的态度。

近年有关中国传统社会区域研究的论著越来越多，许多年轻的研究者在步入学术之门时所提交的学位论文，常常是有关区域研究的作品。曾经困扰过上一辈学者的区域研究是否具有“典型性”与“代表性”、区域的“微观”研究是否与“宏观”的通史叙述具有同等价值之类带有历史哲学色彩的问题，基本上不再是影响区域社会研究的思想顾虑。

窃以为，深化传统中国社会经济区域研究的关键之一，在于新一代的研究者要有把握区域社会发展内在脉络的自觉的学术追求。毋庸讳言，时下所见大量的区域研究作品中，具有严格学术史意义的思想创造的还是凤毛麟角，许多研究成果在学术上的贡献，仍主要限于地方性资料的发现与整理，以及在此基础上对某些过去较少为人注意的“地方性知识”的描述。更多的著作，实际上只是几十年来常见的《中国通史》教科书的地方性版本，有一些心怀大志、勤奋刻苦的学者，穷一二十年工夫，最后发现他所做的只不过是一场既有思考和写作框架下的文字填空游戏。传统社会区域研究中，学术创造和思想发明明显薄弱，其重要的原因之一，就是学术从业者追寻历史内在脉络的学术自觉的严重缺失。这套丛书在选录著作的时候，力求尽量避免这样的缺失，但编者不得不坦言的是，要达到理想的状态，仍需要很长的过程。

眼下的区域研究论著，除了有一些作品仍旧套用常见的通史教科书写作模式外，还有许多作者热衷于对所谓区域社会历史的“特性”做一些简洁而便于记忆的归纳。这种做法似是而非，偶尔可见作者的聪明，但却谈不上思想创造之贡献，常常是把水越搅越浑。对所谓“地方特性”的归纳，一般难免陷于学术上的“假问题”之中。用便于记忆但差不多可到处适用的若干文字符号来表述一个地区的所谓特点，再根据这种不需下苦功夫就能构想出来的分类方式，将丰富的区域历史文献剪裁成支离破碎的片段粘贴上去，这样的做法再泛滥下

去，将会使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的整体水平继续与国际学术界保持着相当遥远的距离。要理解特定区域的社会经济发展，有贡献的做法不是去归纳“特点”，而应该将更多的精力放在揭示社会、经济和人的活动的“机制”上面。我们多明白一些在历史上一定的时间和空间条件之下，人们从事经济和社会活动的最基本的行事方式，特别是要办成事时应该遵循的最基本的规矩，我们对这个社会的内在的运行机制，就会多一分“理解之同情”。当然，要达到这样的境界，“回到历史现场”的追求，就不是可有可无的了。

在传统中国的区域社会研究中，“国家”的存在是研究者无法回避的核心问题之一。在提倡“区域研究”的时候，不少研究者们不假思索地运用“国家—地方”、“全国—区域”、“精英—民众”等一系列二元对立的观念作为分析历史的工具，并实际上赋予了“区域”、“地方”、“民众”某种具有宗教意味的“正统性”意义。对于中国这样一个保存有数千年历史文献，关于历代王朝的典章制度记载相当完备，国家的权力和使用文字的传统深入民间社会，具有极大差异的“地方社会”长期拥有共同的“文化”的国度来说，地方社会的各种活动和组织方式，差不多都可以在儒学的文献中找到其文化上的“根源”，或者在朝廷的典章制度中发现其“合理性”的解释。区域社会的历史脉络，蕴涵于对国家制度和国家“话语”的深刻理解之中。如果忽视国家的存在而奢谈地域社会研究，难免有“隔靴搔痒”或“削足适履”的偏颇。既然要求研究者在心智上和感情上尽量置身于地域社会实际的历史场景中，具体地体验历史时期地域社会的生活，力图处在同一场景中理解过去，那么，历史文献的考辨、解读和对王朝典章制度的真切了解就是必不可少的。就是对所谓“民间文献”的解读，如果不是置于对王朝典章制度有深刻了解的知识背景之下，也是难免有“差之毫厘，失之千里”的缺失的。

也就是说，在具体的研究中，不可把“国家—地方”、“全国—区域”、“精英—民众”之类的分析工具，简单地外化为历史事实和社会关系本身，不可以“贴标签”的方式对人物、事件、现象和制度等做非彼即此的分类。传统中国区域社会研究的目的之一，就是要努力了

从「异域」到「旧疆」：
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制度、开发与认同

解由于漫长的历史文化过程而形成的社会生活的地域性特点，以及不同地区的百姓关于“中国”的正统性观念，如何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通过士大夫阶层的关键性中介，在“国家”与“地方”的长期互动中得以形成和发生变化的。在这个意义上，区域历史的内在脉络可视为国家意识形态在地域社会的各具特色的表达，同样地，国家的历史也可以在区域性的社会经济发展中“全息”地展现出来。只有认识了这一点，才可能在认识论意义上明了区域研究的价值所在。

在追寻区域社会历史的内在脉络时，要特别强调“地点感”和“时间序列”的重要性。在做区域社会历史的叙述时，只要对所引用资料所描述的地点保持敏锐的感觉，在明晰的“地点感”的基础上，严格按照事件发生的先后序列重建历史的过程，距离历史本身的脉络也就不远了。在谈到地域社会的空间结构与时间序列的关系时，应该注意到，研究者在某一“共时态”中见到的地域社会的相互关系及其特点，反映的不仅仅是特定地域支配关系的“空间结构”，更重要的是要将其视为一个复杂的、互动的、长期的历史过程的“结晶”和“缩影”。“地域空间”实际上“全息”地反映了多重叠合的动态的社会经济变化的“时间历程”。对“地域空间”历时性的过程和场景的重建与“再现”，常常更有助于对区域社会历史脉络的精妙之处的感悟与理解。

在以上的问题上，这套丛书的编者有相当接近的共识。这些共识的形成，是长达二十余年共同的研究实践和学术追求的结果。20世纪80年代以来，海外的人类学家、历史学家与大陆学者共同推动一系列的中国乡村社会史研究计划，希望这些计划所取得的进展，有可能超越传统汉学研究的窠臼，让新一代研究者的问题意识和研究结论具有更好地与国际学术主流对话的可能，并在更加深刻的层面上改变学术界和公众对于历史和史学的看法。

这套丛书的另一风格，就是强调文献解读与实地调查的结合。只有参加过田野工作的研究者才能真正理解，独自一人，或与一群来自世界各地、具有不同学科背景的同行，走向历史现场，踏勘史迹，采访耆老，搜集文献与传说，进行具有深度的密集讨论，连接过去与现

在，对于引发兼具历史感与“现场感”的学术思考，具有什么样的意义。置身于历史人物活动和历史事件发生的具体的自然和人文场景之中，切身感受地方的风俗民情，了解传统社会生活中种种复杂的关系，在这样的场景和记忆中阅读文献，自然而然地就加深和改变了对历史记载的理解。在调查中，研究者必须保持一种自觉，即他们在“口述资料”中发现的历史不会比官修的史书更接近“事实真相”，百姓的“历史记忆”表达的常常是他们对现实生活的历史背景的解释，而不是历史事实本身，但在那样的场景之中，常常可以更深刻地理解过去如何被现在创造出来，理解同样也是作为“历史记忆”资料的史书，其真正的意义所在及其各种可能的“转换”。在实地调查中，研究者也可以更深切地理解过去的建构如何用于解释现在，结合实地调查，从不同地区移民、拓殖、身份与族群关系等方面重新审视具体地域中“地方性知识”与“区域文化”被创造与传播的机制，就会发现，许多所谓“地方性知识”都是在用对过去的建构来解释现在的地域政治与社会文化关系。总的说来，通过实地调查与文献解读的结合，更容易发现，在“国家”与“民间”的长期互动中形成的国家的或精英的“话语”背后，百姓日常活动所反映出来的空间观念和地域认同意识，是在实际历史过程中不断变化的。从不局限于行政区划的、网络状的“区域”视角出发，有可能重新解释中国的社会历史。

编这套丛书，是为了表达一种具有方向感的学术追求。编者强调自己的工作学有所本，同时也相信自己的追求属于一个有上千年历史的史学传统的自然延伸。这套丛书的作者们都热爱自己的研究，热爱自己所研究的人们，热爱这些人们祖祖辈辈生息的山河和土地。在大多数情况下，丛书的作者们所从事的是一项与个人的情感可以交融在一起的研究，学术传统与个人情感的交融，赋予这样的工作以独特的魅力。但大家对于做学问的目的，还是有着更深沉的思考。他们希望这样的研究，最终对整个中国历史的重新建构或重新理解会有一些帮助。同时，他们也期望这样的工作，可以参与到一个更大的学术共同体的共同关注的问题中去。他们强调学术研究要志存高远，要有理论

方面的雄心，要注意从中国历史的实际和中国人的意识出发理解传统中国社会历史现象，在理论分析中注意建立适合中国人文社会科学实际情形的方法体系和学术范畴。他们希望在理论假定、研究方法、资料分析和过程重构等多个层次进行有深度的理论探索，特别从理论上探讨建立传统中国区域社会历史新的解释框架的可能性，并由此回应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面对的各种重要问题，力图对人文社会科学学科的整体发展有所贡献。

是为序。

2006年7月12日

于广州康乐园马岗松涛之中

本项研究由 2003 年国家社科基金、
2004 年香港中山大学高等学术研究基金资助。

一、关于传统中国社会的整合问题

近年来,随着 Fredric Barth、Benedict Anderson 等关于族群、民族的理论引入中国史研究,一些学者开始反思从血统、语言、文化等“客观”标准分析中华民族(或中国国族)形成的局限,在他们看来,并不存在一个在历史长河中延续的国族实体,^[1]人们先被灌输一套虚构的国族认同后,才会相信他们自己属于一个统一的“国族”群体。清末民初,梁启超、康有为、章太炎等人为了政治需要,通过对黄帝、郑成功、文天祥等一系列历史或传说中的人物重新诠释,建构了一部前所未有的“民族历史”,为四万万人民建构了同源同祖的集体记忆,并将本来表达“忠节”等意涵的英雄(如岳飞)诠释为寄托“民族魂”的英雄,从而也就建构起了中国的国族。^[2]

[1] 费孝通的论述或许视为有关中华民族实体论的一种极富启发性和解释力的经典表述:“中华民族作为一个自觉的民族实体,是近百年来中国和西方列强对抗中出现的,但作为一个自在的民族实体则是几千年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在相当早的时期,距今三千年前,在黄河中游出现了一个由若干民族集团汇集和逐步融合的核心,被称为华夏,像滚雪球一般地越滚越大,把周围的异族吸收进入了这个核心,它在拥有黄河和长江中下游的东亚平原之后,被其他民族称为汉族。汉族继续不断吸收其他民族的成分而日益壮大,并且渗入其他民族的聚居区,构成起着凝聚和联系作用的网络,奠定了以这个疆域内许多民族联合成不可分割的统一体的基础,成为一个自在的民族实体,经过民族自觉而称为中华民族。”费孝通:《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北京: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9年9月,第3—4页。

[2] 参见沈松乔:《我以我血荐轩辕——黄帝神话与晚清的国族建构》,《台湾社会研究季刊》,第28期,1997年;《振大汉之先声——民族英雄系谱与晚清的国族想象》,《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33卷,2000年。中华民族(中国国族)形成的问题只是本研究的切入点,而非本书的主题。在我看来,“中国国族实体论”与“中国国族建构论”之间是一种学术范型(Paradigm)的转换,二者之间具有不可兼容性,它们在深刻性方面可能有所不同,但并不意味着哪一种更具有解释力。

从「异域」到「旧疆」：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制度、开发与认同

民族国家是随着西方资本主义的兴起而产生的历史现象，上述研究说明，同世界其他地区一样，中国的国族具有经由“想象”而形成的特点，然而这些研究在某种程度上仍给人以隔靴搔痒之感，因为它们未能回答：如果说中国国族为近代建构，为什么在中国可以成功建构出一个横跨近千万平方公里、覆盖数亿人口的国族共同体？为什么梁启超等人能够振臂一呼，应者闻风景从，在数十年间，一个庞大的中华民族便成功建构起来了？联系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在非洲等地区建立的新兴民族国家内部族群之间未能和平共处，以致内战持续不断的例子，这些问题的重要性便不言而喻了。

依笔者浅见，国族建构论的缺失可能在于对传统的过度割裂。近来已有学者在赞同中国国族与民族经由近代想象而形成观点的同时，指出必须要注意“创造”与“想象”之前的历史事实与相关历史记忆，以及各种社会权力关系和资源分享、竞争背景。^[1]本书则强调，早在国族主义兴起之前，中国社会、政治、文化、认同、经济等方面已经具有高度整合的一面，^[2]没有这个深刻的历史根源，能够在短时间内建构并成功维持一个庞大的国族是难以想象的。美国的中国学权威费正清在《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中或多或少触及到了中国的这一特质：

欧洲和南、北美洲的民族全加起来，一般地说不会多于中国人。甚至是否有比中国更多的民族也是问题。在人数和多民族方面，欧洲人和中国人很可以相比，同样是人数众多，民族

[1] 王明珂：《羌在汉藏之间——一个华夏边缘的历史人类学研究》，台北，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第xii—xiii、xvi—xxiii、367—390页。

[2] 笔者此处强调的“整合”是指，传统中国在很大程度上并非一个离散的社会，尽管不同人群间差异极大，但却并非一袋装在麻袋里面的马铃薯。政治体制的大一统，以儒家思想为基础的意识形态对不同人群的规范等自不待言，即便在乡村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以及许多边缘化的人群中，都往往可以发现朝廷制度与王朝意识形态的存在与影响，以及人们对这些制度与意识形态的认同——尽管这些认同往往也呈现出“地方性”色彩。正如有学者所指出的：“中国传统社会的一个重要特点是具有极大差异的‘地方社会’长期拥有共同的‘文化’，加上城乡之间并不像中世纪的欧洲那样，存在着功能与文化上的隔离和对立，而是表现为所谓‘城乡连续体’(urban-rural continuum)。”(刘志伟、陈春声：《历史学本位的传统中国乡村社会研究》，《中国历史学年鉴1997》，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在《地方志》最‘地方’的文本中，处处见到‘国家’的存在。”(程美宝：《地域文化与国家认同：晚清以来“广东文化”观的形成》，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6月，第317页)。而施坚雅(William Skinner)的研究亦表明了传统中国的市场在区域整合方面的意义(详见后文)。

复杂。可是在他们今天的政治生活中，在欧洲和南北美洲生活的约10亿欧洲人分成约50个独立的主权国，而10亿多的中国人只生活在一个国家中。人们一旦看到1和50的差别，就不能忽视。

以上对事实的简单陈述间接地表明，我们的民族主义和民族—国家等字眼当用于中国时，只会使我们误入歧途。要了解中国，不能仅仅靠移植西方的名词。它是一个不同的生命。它的政治只能从其内部进行演变性的了解。^{〔1〕}

传统中国社会高度整合的情形及其内在机制，是国际汉学的基本问题之一，中国的不少学者也为此殚精竭虑，正如耶鲁大学萧凤霞（Hellen Siu）教授所云：

一个最能激发人类学家和历史学家的兴趣的课题是：像中国这样庞大的政治实体，不论在帝国时期还是在现代，有那么大的地区文化差异，又经过那么繁复的兴衰周期，它是怎样维系着人民共同的想象的呢？^{〔2〕}

在过往的研究中，许多人类学家借用 Redfield 提出的“大传统”与“小传统”的概念架构，“找到了他们研究的焦点”，即把载于历史文献的复杂文化机制视为大传统，将其归于汉学的研究范围，人类学则退居于研究乡民与村落的小传统。^{〔3〕}这种二分法忽略了传统中国社会整合性的一面，其缺陷是显而易见的。^{〔4〕}

为了更好解释中国社会的统一性与差异性，1965年，英国人类学家华德英（Barbara E. Ward）通过对香港水上居民的研究，提出

〔1〕《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中国革命内部的革命》（1949—1965），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8月，第14—15页。

〔2〕萧凤霞：《廿载华南研究之旅》，《清华社会学评论》，2001年第1期。

〔3〕参见王崧兴：《汉学与人类学：以家族与聚落型态之研究为例》，转引自冯承聪等编：《从人类学看香港社会——华德英教授论文集》，香港，大学出版社，1985年1月，第223页。

〔4〕以上对“整合”的描述，足以说明大小传统是相互渗透的一体两面，并非二元对立，大小传统的概念只具有分析性工具的意义，绝非传统中国社会的现实本身。下文的论述将更充分地证明这一点。

从「异域」到「旧疆」：
宋至清贵州西北部地区的制度、开发与认同

了动态的、多重叠合的“认知模型”(Conscious Model)。按她的描述,每个中国人的头脑里都有三类“认知模型”,一是“自制模型(homemade model)”,即人们对自己所属群体的社会及文化制度的构想;一是“内部观察者模型(internal observer's model)”,即针对其他中国社群的社会文化秩序的构想。显然,因为自然与社会环境的差异,“自制模型”是千差万别的,并且对其他社群的构想与当事人的自我认知之间也往往存在着差异。但这些变异并不妨碍中国社会的统一性以及对中国人的身份的认同,因为中国人的心中还存在着一个“意识形态模型(ideological model)”,这是对传统文人制度的构想。由于科举制度,中国的文人长期研习居于正统地位的儒家思想,很自然形成了对理想社会制度的相同认知,凭借政治等方面的强势,文人的模型对其他模型有着规范作用,它提供了评估何谓中国方式的标准,该模型所强调的内容,各个“自制模型”均较为遵守,而它所不涉及的方面,各“自制模型”均有根据实际生活情况进行发挥的自由。^[1] 华德英对中国文化和社会的统一性、延续性以及变异性的解释,不仅超越了大、小传统的二分法,也超越了当时影响颇大的功能论架构。差不多同时,施坚雅(William Skinner)参照中心地学说,发展出市场等级以及区域划分的模型,从经济联系的角度对传统中国的整合问题提出解释。^[2]

上述研究大致从结构与共时态的方面展开论述。那么,大一统中国的制度、文化与礼仪是怎样在具体的时空领域推行开来的呢?不同的地域社会,是在何时、以何种方式表达自己对国家的认同并维持这种认同的呢?20世纪70年代,李国祈发表《清季台湾的政治及近代

[1] 参见 Barbara E. Ward, "Varieties of the Conscious Model", "Sociological Self-awareness: Some Uses of the Conscious Model", "Sociological Self-awareness: Some Use of the Conscious Models", both in *Through Other Eyes: an Anthropologist's View of Hong Kong*, Hong 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文入官值对传统中国社会的整合作用同样被其他学者注意到,参见金观涛:《在历史的表象背后》,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3年12月,第14—17页。

[2] 参见施坚雅著,王庆成等译:《中国农村的市场和社会结构》,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4月;施坚雅著,王旭译:《中国封建社会晚期城市研究:施坚雅模式》,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1年2月。也许不像有的汉学家表现得那么直接,但施坚雅的论著仍然表明他想探究一个主要由农民构成的似乎应该是松散的社会,是如何聚合在一起并长期保持稳定性的。他发现了市场在整合中国这类农耕社会中的重要作用。在《中国农村的市场和社会结构》之“序”中,他指出:“在(中国)这类重要的复杂社会中,市场结构必然会形成地方性的社会组织,并为使大量农民社区结合成单一的社会体系,即完整的社会,提供一种重要模式。”

化——开山抚番与建省（1875—1894）》^{〔1〕}和《清代台湾社会的转型》^{〔2〕}两篇论文，提出并阐述了“内地化”理论。认为自19世纪以来，随着番民的汉化、宗族的发展、神祇信仰的统一、人口流动所导致的居民融合、行政体制的完善、文教的推广等一系列“内地化”运动，台湾逐渐由“移垦社会”变成与中国本部各省完全相同的社会。这一理论涉及汉人、高山族、平埔族等多种族群，这些族群内部关系复杂，其文化和社会组织的变迁呈现多样面相，相互间的互动更是千姿百态，因此，一些学者认为“内地化”理论失之松懈。^{〔3〕}除此之外，对土著民在历史变迁中所起作用的忽略可能是一个更大的缺陷。

其实，传统中国社会所具有的整合性，其主要表现之一就是，地区组织与国家制度、地方认同与国家认同之间成为相互交织渗透的一体两面。正如有学者指出的，在中华帝国晚期，不论是士大夫文化，还是宗族和社区组织，抑或是民间宗教，都在合法化国家权威和个人与国家的关系中定位，士大夫的价值观渗透到日常生活，成为国家构成不可或缺的部分。经过十多个世纪的发展，国家既是行政组织的机器，更是文化理念。^{〔4〕}

以民间宗教为例，许多学者发现，乡村社会中的信仰同朝廷的制度与礼仪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其间有两种情况特别值得注意，一种是官府通过列入王朝祀典或加封赐匾等方式，将民间神吸收改造为官府认可的神明；另一种情况是民间将王朝祀典或官府提倡的神明接受过来，并改造成为民间神。^{〔5〕}前者如天后，天后最初只是福建莆田县湄洲的一个普通地方神祇，但自北宋到清中叶，她不断得到朝廷的

〔1〕《中华文化复兴月刊》，1975年8卷12期。

〔2〕《中华学报》，1978年5卷3期。

〔3〕参见陈其南：《土著化与内地化：论清代台湾汉人社会的发展模式》，载于中国海洋发展史论文集编辑委员主编《中国海洋发展史论文集》第1辑，台湾“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所，1995年6月。

〔4〕Helen F. Siu, “Recycling Tradition, Culture, History, and Political Economy in the Chrysanthemum Festivals of South China”,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32.4 (1990), 765—794; 萧凤霞：《传统的循环与再生——小榄菊花会的文化、历史与政治经济》，《历史人类学季刊》第1卷第1期，2003年4月；萧凤霞：《文化活动与区域社会经济的发展：关于中山小榄菊花会的考察》，《中国社会经济史研究》，1990年第4期。

〔5〕刘志伟：《神明的正统性与地方化——关于珠江三角洲北帝崇拜的一个解释》，《中山大学史学集刊》（第2辑），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4年11月。